

客家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客會產字第10866013991號



訂定「客家委員會補助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作業要點」
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客家委員會補助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作業要點」

主任委員 **李永得**